

张 家 口 市 商 务 局
张 家 口 市 发 展 和 改 革 委 员 会
张 家 口 市 财 政 局
张 家 口 市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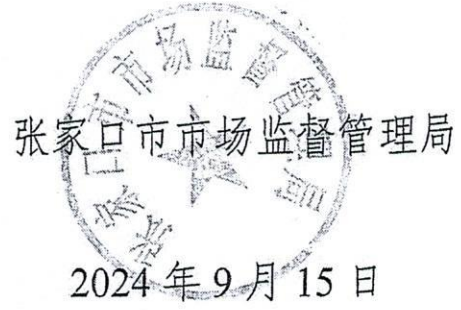
张商函字〔2024〕37号

张家口市商务局
张家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张家口市财政局
张家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张家口市 2024 年家电以旧换新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商务主管部门、发改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

为贯彻落实商务部等 4 部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4〕397 号）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河北省 2024 年家电以旧换新工作方案》，市商务局等 4 部门制定了《张家口市 2024 年家电以旧换新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张家口市2024年家电以旧换新工作方案

根据商务部等4部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4〕397号）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河北省2024年家电以旧换新工作方案》有关要求，在前期已印发《张家口市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张家口市畅通再生资源回收末端循环六条措施》等有关文件基础上，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活动期限

自方案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二、补贴范围及标准

（一）对个人消费者购买1级能效或水效标准冰箱（含冰柜、冷柜、冰吧）、洗衣机（含洗烘一体机、烘干机）、电视（含投影仪）、空调（含家用中央空调和新风系统、风管机、地源热泵、空气源热泵）、电脑（含笔记本、台式机）、热水器（含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壁挂炉、电暖气、空气能热泵）、家用灶具（含集成灶、电磁炉）、吸油烟机等8类家电产品（以下简称“8类家电”），按照销售价格（产品剔除所有折扣优惠后的成交价格）的20%予以补贴；购买2级能效或水效标准“8类家电”的，按照销售价格的15%予以补贴。每人每类可补贴1件，每件补贴不超过2000元。

（二）对个人消费者购买净水器、按摩椅（含按摩器）、

电烤箱（含微波炉、空气炸锅）、料理机（含榨汁机、破壁机、豆浆机、绞肉机）、清洁器（含洗碗机、洗地机、扫地机器人、吸尘器）、电饭煲（含电压力锅）、电吹风、学习机（含游戏机）等 8 小类家电，按照销售价格（产品剔除所有折扣优惠后的成交价格）的 13% 予以补贴，每人每类可补贴 1 件，每件补贴不超过 2000 元。

鼓励绿色智能家电消费和旧家电以旧换新，将酒店电视终端纳入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范围。

三、补贴方式

本次活动采用购买环节支付立减方式对消费者进行补贴，对承办单位进行资金使用核验并结算，按照消费者实际享受补贴先后次序进行核销，资金用完即止。

四、活动流程

（一）消费者登录云闪付（APP）完成身份认证，领取优惠券（三日内有效，优惠券失效后可重新申领）；

（二）到商家（承办单位）出示优惠券购买家电产品，系统自动进行优惠券核验，按产品相应补贴标准完成立减；

（三）商家登录家电以旧换新信息化平台，按要求上传商品销售发票、POS 签购单、商品机身序列号等材料；

（四）第三方对商家上传材料审核无误后，由市商务局向市财政局申请资金并结算至商家；

（五）消费者在购买产品七日内可退货（退货条件以商家现行退货管理制度为准），退货行为视同已使用优惠资格。

五、组织实施

(一) 建立协调机制。建立市、县分级协调机制，由商务部门牵头，发改、财政、市场监管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强化协调配合，形成合力，做好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确保活动扎实推进，取得实效。

(二) 统一审核平台。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云闪付 APP)为我省统一家电以旧换新信息化平台，承办单位、消费者、商务主管部门通过统一平台完成消费者信息录入、提交相关证明、记录交易信息、进行交易审核等工作。

(三) 确定承办单位。根据商务部及省商务厅有关工作安排，市商务局组织各县区商务主管部门遴选确定承办单位。政府补贴资金由承办单位先行垫付，第三方和市商务局对消费者享受补贴资格和交易数据等进行核验无误后每 10 天向承办单位划拨垫付资金。承办单位不得对产品临时提价、虚假打折、以次充好、虚报产品信息，出现以上情况一经查实，取消承办资格并列入黑名单，永久取消参与政府促消费活动资格。

(四) 统一活动标识。商务部门对承办单位授予统一活动标识。在卖场、促销活动现场布置显著标识，增强辨识度。增设举报电话，对未经授权使用商务部以旧换新统一标识和我省“焕新潮”活动品牌的经营者进行举报。

(五) 加强资金管理。市商务局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补贴资金审核、兑付，配合财政部河北监管局对补贴资金申报、使用等情况开展核查。市财政局负责对补贴资金拨付进行监管。

(六) 强化培训宣贯。制作通俗易懂的活动宣传材料，通过各类传统媒体、新媒体、户外大屏、新闻发布会等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向消费者进行广泛宣传。各县区和承办单位要深入街道、社区、乡镇和村庄开展宣传促销活动，增加卖场导购人员和社会志愿者，便利消费者就近咨询购买。建立信息反馈机制，银联信息化平台设立面向社会消费群体的政策咨询和投诉电话，受理各类咨询投诉。

(七) 定期评估问效。市商务局定期开展家电以旧换新政策实施效果评估，对活动效果和资金使用进行分析，优化工作机制和落实措施，及时总结梳理阶段性成果和相关数据。

六、有关要求

(一) 政府鼓励个人消费者和承办单位登录生态环境部网站，举报非法拆解废家电行为。严格禁止并依法依规严肃处理以各种方式骗取补贴资金行为，涉嫌犯罪的将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各县区商务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以旧换新工作，结合家电以旧换新职责分工，加强与有关单位对接沟通，密切关注工作动态及社会舆论动向，根据市场反应，及时作出工作调整。要督促家电以旧换新承办单位将回收的废家电交予正规拆解企业。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换新家电产品质量和价格监管，依法查处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二) 承办单位对在活动参与过程中获取的政府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对活动中获取的消费者信息负有保密责任。参加活动商品的报备要严谨准确，对因活动商品报备不准确造成

的补贴资金损失，由当事企业承担并追究责任；造成消费者损失的，追究当事企业责任。承办单位要积极配合政府相关工作，按要求如实提供相关票证、台账和相关信息数据，自觉接受相关检查和审计，要主动识别和防范骗补、套补等风险隐患和行
为。